##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長期照顧與健康促進管理科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

長健科

107.09.03 107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

- 一、為提升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長期照顧與健康促進管理科(以下簡稱本科) 臨床實習之規劃與輔導臨床實習教學品質,落實本科教育目標,依據敏惠醫 護管理專科學校組織規程第四十條之規定,設置實習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 員會),並訂定「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長期照顧與健康促進管理科實習委 員會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委員會主要任務與功能如下:
- (一)促進本科實習科目與培育目標及專業核心素養之一致性。
- (二)評估各實習場所之合適性。
- (三) 擬定及修訂長期照顧與健康促進管理科進行實習課程教學之相關辦法。
- (四)促進臨床與課室教學之整合與銜接。
- (五)協調、處理學生申訴、爭議及特殊、意外事件。
- (六)審查學生實習計畫之完整性。
- (七)其他有關校外實習事宜。
- 三、本會設主任委員一人,主任委員由本科主任擔任,委員由本科專任教師代表 (四至六人),業界代表(一人至二人),學生代表(一至二人)組成。委 員均為無給職,任期為一年。
- 四、本會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 五、每次會議議程主旨由主任委員擬定之,決議事項作成記錄,提報長期照顧與 健康促進管理科務會議討論。
- 六、本會開會時,得視實際需要邀請有關人員列席。
- 七、會議開會時,須有應出席者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始得開議,出席者過二分之一 通過始得決議。
- 八、本要點經科務會議通過,陳請 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